

105 年元智大學環境安全衛生自動檢查計畫 (修訂後計畫)

2016.03.16 104 學年度第 3 次環境保護暨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通過

2016.09.14 105 學年度第 1 次環境保護暨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通過

一、依據：

依職業安全衛生法(以下簡稱「職安法」)第二十三條及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第七十九條規定，訂定本校環境安全衛生自動檢查計畫。

二、目的：

- (一) 藉由定期主動檢查安全衛生事項，預先發現不安全與不衛生因素，並設法消除或控制，以防止災害發生，保障校內工作者(如：教職、員工、與學生)之安全與健康。
- (二) 改進不安全與不衛生的工作環境、機械設備及動作行為，宣示校方關心校內工作者之安全與健康。
- (三) 建立各種機械設備良好之檢查、保養制度，增進校內工作者之作業安全，並延長機械設備使用年限。

三、計畫期間：

105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06 年 7 月 31 日。

四、權責：

- (一) 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訂定自動檢查計畫，推動自動檢查，與督導查核。
- (二) 適用場所負責人：擬訂場所自動檢查表及實施所轄場所安全衛生自動檢查，監督相關人員執行狀況，並定期向單位主管報告，各項檢查紀錄應建檔管理並保存三年備查，以備勞動檢查機構隨時到校查驗。
- (三) 各單位主管：負責督導所屬各作業場所依本計畫制定適用於該場所之自動檢查計畫及自動檢查表格，並據以確實執行。
- (四) 自動檢查之人員：自動檢查實施過程涉及需要各種專業技能，且需專業技術人員操作測定檢查，應依相關法規辦理。對於一般檢查人員亦同，促使每一檢查人員都具備相當的知識與技術。

五、作業內容：

- (一) 有關機械、設備及各項作業之作業檢點，其檢點對象、內容，應由各作業場所負責人依實際需要訂定，以作業檢點表等為之；重點檢查與定期檢查，其檢查對象、項目應由各作業場所負責人依實際需要訂定適用之自動檢查表。以上作業檢點表及自動檢查表均應呈報單位主管核可後實施。各項檢查紀錄應建檔管理並保存三年備查。重點檢查與定期檢查之自動檢查表應就下列事項記錄：
 - 1、檢查年月日。
 - 2、檢查方法。
 - 3、檢查部分。
 - 4、檢查結果。
 - 5、實施檢查者之姓名。

6、依檢查結果應採取改善措施之內容。

(二)自動檢查類別：依其屬性區分為下列四種。

1. 定期檢查：即對工作場所各種機器、設備，依照其性質、使用時間而進行週期性檢查，目的是為了明瞭機械、設備的使用狀況。檢查週期有：每週、每月、每季、每半年、每年、每兩年、每三年等不同間隔。
2. 重點檢查：即對某些特殊機械設備，於完成設置開始使用前或拆卸、改裝、修理後，就其部份重要處實施重點式檢查。
3. 作業檢點：可分機械、設備之作業檢點與勞工作業前、中、後有關事項檢點，目的在於了解當時機械、設備或作業情形之概況。
4. 重新檢查：機械、設備停用 1 年以上或由國外進口、移動、改造等狀況，應進行重新檢查。

(三)自動檢查制度之建立，可參考相關之機器、設備操作與保養作業指導書。

(四)專業技術(如升降機、高壓電氣設備等)之安全衛生檢查應委請專業廠商實施；中央主管機關指定之危險性機械設備(如第一壓力容器、起重機等)應委請檢查機構定期檢查，經檢查合格取得合格證後才能使用。使用超過規定期間者，非經再檢查合格，不得繼續使用。

六、發生不符安全衛生之狀況及行為處置注意事項

(一)環境及設備面

1. 在第一時間內能立即處理者，應立刻改善。
2. 不能立即改善者，應於明顯處標示危險警告，防止他人誤用、誤闖，並陳報有關單位協助與處理。
3. 有立即發生危險之虞者，應即停止作業，疏散人員退避至安全處所，且需迅速採取有效措施，防止災害發生。

(二)行為面

1. 個人行為：應注意情緒不穩、常出狀況及不安全衛生行為者，若其行為不致立即造成危險時應予以規勸；有可能發生事故時應予以禁止；有立即發生危險之虞時，應迅速予以隔離並陳報單位主管處置。
2. 作業管理：作業規範與人員配置應視作業場所之實際需求，隨時加以修正。

(三)執行面

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每年應確認各場所是否確實執行自動檢查，並就不符合部分提出改善建議，以方便後續實際改善之執行。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應定期依「自動檢查實施管理表」之內容進行點檢，以查核各實驗室、試驗室、實習工場、試驗工場的安全衛生之管理是否確實，若有不符合者則應提出矯正及預防措施。
2. 內部溝通：各實驗室制定之各項「自動檢查表」須與實際操作、使用人員或檢查人員進行溝通、協調，完成各系所適用之表格，使實際操作、使用人員或檢查人員對檢查表內容認知一致，且均能接受與實行。檢查人員應由實驗室負責人指派專人負責。

七、環境安全衛生自動檢查對象、種類及週期

依據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規定，茲列舉部分機械、設備及作業安全衛生自動檢查對象、種類及週期如附表一，做為各作業場所訂定自動檢查計畫及自動檢查表格(如附表二)之參考，各單位得視需要增訂其他檢查項目，並建立各檢查頻次之「每月、每週自動檢查表或每日點檢表」，由各實驗室負責人審核/核准後實施。

前項未列舉之機械、設備及作業，依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規定實施安全衛生自動檢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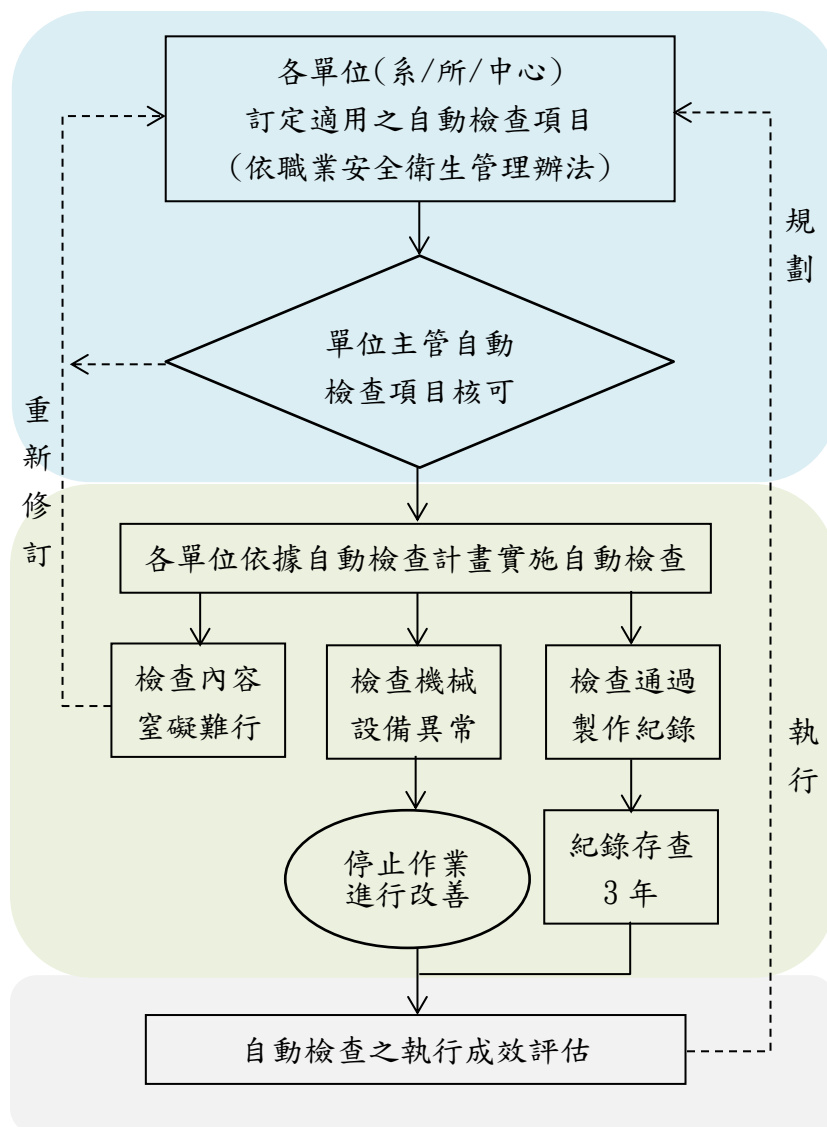
八、承攬商自動檢查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第八十四條規定，學校以其事業之全部或部分交付承攬或再承攬時，如該承攬人使用之機械、設備或器具係由學校提供，該機械、設備或器具應由原事業單位實施定期檢查及重點檢查。前項定期檢查及重點檢查於有必要時得由承攬人或再承攬人會同實施。

九、計畫修訂

本計畫經環境保護暨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公告實施。本計畫應逐年檢討修正並公告實施。本計畫未規定事項，依相關法規規定辦理。

十、作業流程圖



附表一：自動檢查實施週期及參考法條

項目	週期		列管檢查		整體檢查		定期檢查				作業檢點		重點檢查
	竣工(使用)檢查	定期檢查	每3年	每年	每2年	每年	每3月	每月	每日作業前	特殊狀況後	初使用或裝修理後		
電氣機車			13			13		13	50				
一般車輛							14		50				
動力離心機械						18							
動力衝剪機械						26			59				
乾燥設備						27							
乙炔熔接裝置						28			71				
氣體集合熔接裝置						29			71				
高壓電氣設備						30							
低壓電氣設備						31							
升降機	要	每年		22				22					
鍋爐	要	每年/ 內部依 規定						32	64				
第一種壓力容器(如高壓滅菌鍋)	要	每年/ 內部依 規定						33	64				
小型鍋爐						34							
第二種壓力容器(如空氣壓縮機空氣槽)						35						45	
小型壓力容器(如小型高壓滅菌鍋)						36							
高壓氣體特定設備 (高壓氣體作業)	要	每年/ 內部依 規定				37		33	64/65				
高壓氣體容器	要	依規定						33	60				
特定化學設備及附屬設備					38							49	
化學設備及附屬設備					39								
局部排氣裝置						40						47	
吹吸型換氣裝置						40							
空氣清淨裝置						40/ 41							
異常氣壓之再壓室								42					

週期 項目	列管檢查		整體檢查		定期檢查				作業檢點		重點檢查
	竣工(使用)檢查	定期檢查	每3年	每年	每2年	每年	每3月	每月	每日作業前	特殊狀況後	初使用或改裝修理後
異常氣壓之輸氣設備											48
有機溶劑作業、鉛作業、四烷基鉛作業、特定化學物質作業、粉塵作業									69		
危害物製造處置作業									72		
高壓氣體之灌裝容器儲存運輸及廢棄作業									65		
缺氧危險作業									68		
異常氣壓作業									65		
乾燥室、防護用具、電氣機械器具									77		
高壓氣體製造設備	使用開始前及使用終了後及1日1次以上就該設備之動作狀況實施檢點										
高壓氣體消費設備	使用開始前及使用終了後及1日1次以上就該設備之動作狀況實施檢點										

備註：表中數字為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之參考條文編號。

附表二：年度實驗室安全衛生自動檢查計畫表【範例】(視實驗室需要增減檢查項目)

系所名稱：_____ 實驗室名稱：_____ 實驗室編號：_____

項次	機械設備或作業名稱	執行週期	實施人員	月份												備註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實驗室安全衛生工作守則之訂定與修定	每年	王小明														
2	實驗室安全衛生自動檢查計畫訂定與修定	每年	王小明														
3	實施災害調查分析	發生災害時	王小明														
4	實驗室機械、儀器設備之標準操作程序(SOP)之訂定與修定	每年及新設備購入時	王小明														
5	實驗室環境衛生整齊清潔之維護	使用前後	王小明														
6	實驗室急救箱之設置、標示及過期藥品之更換	每年	王小明														
7	實驗室機械儀器設備之用電安全(接地)	每學期	張小美														
8	實驗室化學藥品容器(罐)之危害標示	每學期	張小美														
9	實驗室化學藥品之危害物清單之訂定與更新	每學期	張小美														
10	實驗室化學藥品之安全資料表之訂定與更新	每學期	張小美														
11	實驗室廢液與固體廢棄物之分類貯存與標示	每學期	張小美														
12	依各實驗室之需要設置必要之安全衛生防護具(如防護手套、防塵防毒面具、防護眼鏡、實驗衣)	每學期	張小美														
13	備妥溶劑外洩處理之吸收布	每學期	張小美														
14	急救人員訓練	未設置或不足時	張小美														
15	有機溶劑作業主管訓練	未設置或不足時	張小美														
16	特定化學物質作業主管訓練	未設置或不足時	張小美														
17	現場安全衛生監督人員訓練	未設置或不足時	張小美														
18	一般作業人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每學期	張小美														
19	工作安全教導訓練	每學期	張小美														
20	滅火器定期檢查	每月	張小美														
21	緊急照明設備定期檢查	每月	張小美														
22	乾燥設備定期檢查	每年	張小美														
23	局部排氣裝置定期檢查	每年	張小美														
24	高壓氣體容器或鋼瓶及管線檢查	作業前後	張小美														
25	小型壓力容器定期檢查	每月	張小美														
26	一般電氣機械器具檢點	作業前後	張小美														
27	動力驅動離心機械定期檢查	每年	張小美														
28	特定化學物質作業檢點	每月	張小美														
29	有機溶劑作業檢點	每月	張小美														
30	安全防護用具檢查	每月	張小美														
31	列管毒性化學物質之運作記錄	每月	張小美														
32	緊急沖淋洗眼設備功能檢查	每月	張小美														

實驗室負責人：